

秦直道行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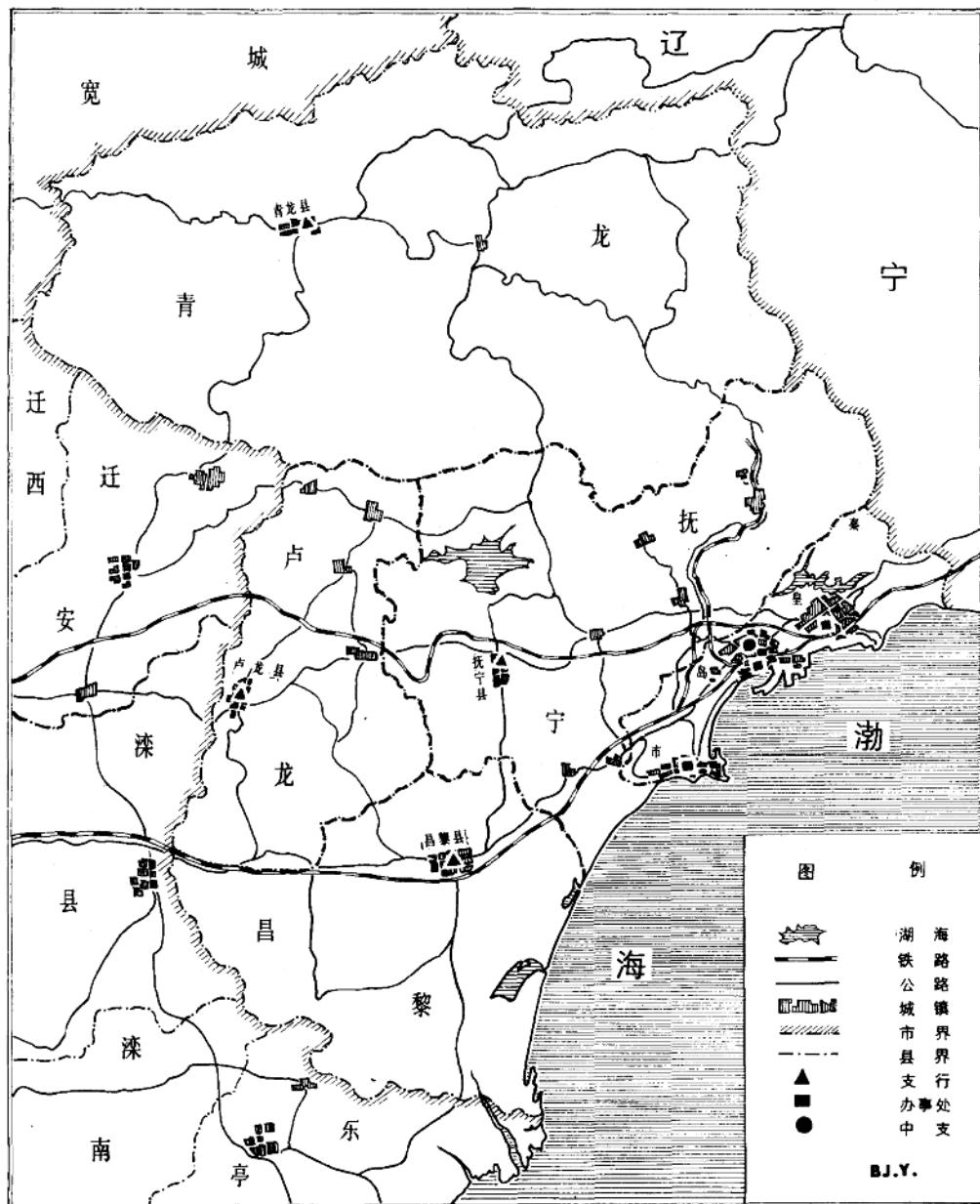


秦皇岛建行志

1952—1987

建行秦皇岛中心支行行志编纂委员会

建行秦皇岛中心支行机构分布示意图



编 委 会 与 篆 写 人 员

编委会顾问：夏海平

主任：陈宝柱

委员：马魁元 彭作民 王耀仁 孙福生
周永发 王国棠

编志办主任：马魁元

副主任：彭作民

撰写人员：马魁元 彭作民 崔景武 张瑞深
张立君



编委会成员合影

马魁元 王国棠 彭作民 周永发
王耀仁 夏海平 陈宝柱 孙福生



编写人员合影

张瑞深 崔景武 张立君
彭作民 马魁元

序 言

编纂方志，目的在于存史、资治、育人，为当代和后人提供历史借鉴。因而是一项意义重大的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工程。金融志是方志中的一个专业篇，而建行志又是金融志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用志书形式系统记载、翔实表述建行在国民经济建设中的职能和作用，不仅可反映出本系统的专业特点，也可表现出与各经济部门的内在的、必然的联系，这对推动整个经济体制改革，无疑将产生重要影响。

《秦皇岛建行志》依据地方政府和上级行有关修志的要求，组成行志编纂委员会和编志办公室，利用一年时间编纂成书。在编纂过程中，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和党的十三大精神为准绳，遵循党的四项基本原则，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及方法，本着文字简炼，内容朴实，语言准确的要求，叙事、状物、达意不浮夸、不渲染、不溢美、不隐恶、客观真实地记述了秦皇岛建行1952—1987年间的全面情况。在记述中，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建设银行由单纯管理固定资产投资、实施基建拨款监督，逐步发展成为以经营中长期投资业务为主，既管理财政性资金，又经营信贷资金，既主要经办国内业务，又经投资银行办理外币贷款业务，以及由统收统支的管理体制，逐步转变为统一管理、分级核算的企业经营机制等情况，重彩浓墨予以编写。

《秦皇岛建行志》包括记、志、传、例、图、表、录七部分内

容。其中“记”主要记载了各个时期和阶段有影响的大事和要事，如机构的调整变化，业务的开办与停办，重要的会议和文件。“志”主要是以事系时，将同类事物发生发展的全貌集于一章一节之中，给人以完整的概念，如基本建设拨款管理，更新改造拨款管理、重点项目拨款管理均属同一类型，则集中于固定资产投资拨款一章。“传”即人物简介，主要记述了一些有影响的“老建行”、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和做出明显成绩的市、县行领导及业务骨干。“例”主要摘取了固定资产投资放款中取得显著效益的建设项目。“图”主要是机构分布图，以及一些经办的重点工程项目和市、县建行先进人物的照片。“表”主要是历年业务、财务活动的统计图表、对比图表等。“录”主要是重要文件辑存，编纂始末等内容。总之，全志较系统地记述了秦皇岛建行经办各项业务的历史及现状，为总结历史经验，促进金融体制改革和查找资料提供了可靠依据。

在收集资料和编纂过程中，承全行各部门和其它各界朋友给予大力协助、支持和指导，于此谨致谢意。

由于全志成书不足一年，时间短暂，难免在内容、体例诸方面，有遗误或不当之处，恳请熟知建设银行工作的同志不吝指教。

建行秦皇岛中心支行行志编纂委员会

1989年2月

凡例

一、体裁：本志采用记、志、传、例、图、表、录诸体裁编写，以文为主，图表相附。全文144,000字，35份附表，47幅照片。

二、内容：本志由正文和附录组成。正文包括《序言》、《概述》、《机构沿革》、《历年经办投资规模及效果》、《固定资产投资拨款管理》、《固定资产投资信用管理》、《施工企业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与资金供应》、《内部财务管理》、《投资调研》、《投资银行》、《附属企业》、《内部建设》13个部分共12章41节；附录包括《单位人物简介》、《项目例选》、《大事记》、《编纂始末》。

三、断限：上限为1952年，下限为1987年。

四、编写方法：横排门类，纵贯时间，以时为经，以事为纬，事近相聚，事同相并，一般从简，重点详述，直言其事，不加褒贬。

五、数字来源：1952—1971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及“新增固定资产价值”系采用秦皇岛市统计局资料。1972年后的数字均采用中心支行历年上报省分行资料。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
第二章 机构沿革	(8)
图片：行址；历届正副行长	
第三章 历年经办投资规模及效果	(31)
第一节 基本建设投资规模及效果.....	(31)
第二节 1972—1987年投资结构.....	(34)
第三节 所辖行处基本建设投资完成情况	(36)
第四章 固定资产投资拨款管理	(38)
第一节 资金管理.....	(38)
第二节 基本建设拨款管理.....	(44)
第三节 更新改造拨款管理.....	(53)
第四节 重点项目拨款管理.....	(60)
经办项目照片选辑	
第五章 固定资产投资信用管理	(67)
第一节 信贷计划与资金管理.....	(67)
第二节 存款.....	(68)
第三节 短期贷款.....	(70)
第四节 措施性贷款.....	(71)
第五节 基建性贷款.....	(76)
第六节 商品房贷款.....	(77)

第七节	债券发行	(79)
第八节	回收贷款	(79)
经办项目照片选辑		
第六章	施工企业财务管理	(93)
第一节	管理体制的演变	(93)
第二节	流动资金管理	(94)
第三节	预算补充定额及取费标准	(96)
第四节	成本和利润管理	(99)
第五节	招投标承包经营责任制	(103)
第六节	集体所有制施工企业财务管理	(105)
第七章	会计核算与资金供应	(110)
第一节	记帐方法与科目的设置	(110)
第二节	核算与结算	(112)
第三节	资金供应和联行往来	(114)
第八章	内部财务管理	(116)
第一节	固定资产管理	(116)
第二节	经费管理	(119)
第三节	成本管理	(121)
第四节	利润留成	(124)
第九章	投资调研	(126)
第一节	产品调查	(126)
第二节	区域性经济调查	(131)
第三节	专项经济调查	(133)
第四节	投资理论研究	(136)

第十章 投资银行	(138)
第十一章 附属企业	(142)
第一节 投资开发公司	(142)
第二节 信托投资公司	(143)
第三节 城市信用社	(144)
第十二章 内部建设	(147)
第一节 职工教育	(147)
第二节 职称评定	(152)
第三节 劳动竞赛	(154)
第四节 职工福利	(154)
第五节 安全保卫	(157)
第六节 老干部工作	(158)
附 录	(161)
一、单位人物简介	(161)
二、项目例选	(172)
三、大事记	(182)
四、编纂始末	(192)

第一章 概 述

秦皇岛市地处河北省东北部，东邻辽宁省，西近京津唐，北依燕山，南临渤海，全辖海港、山海关、北戴河三个城市区和抚宁、昌黎、卢龙、青龙四个县，总面积7752平方公里，海岸线长113公里，是华北与东北两大经济区的陆路咽喉要冲，又是首都北京的海上门户。1979年国务院确定为全国甲级开放城市，1984年4月国务院又确定为全国进一步对外开放的14个沿海港口城市之一。到1987年底，共有人口235.32万人。

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秦皇岛地区的经济基础十分薄弱，社会生产力低下，人民生活极端困苦。1948年11月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下，进行了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各项事业取得了重大成就。从1952年国民经济恢复期起，至1987年止，秦皇岛建行经办国家对秦皇岛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方面的基本建设投资，总额达377300万元，累计新增固定资产278,375万元，其中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9年期间新增固定资产220,224万元，是前27年新增固定资产58,151万元的3.78倍。

38年来，秦皇岛建行（含建行成立前交通银行）担负着组织供应和监督管理基本建设资金与财务工作任务。在此期间，全行系统认真行使财政和银行职能，及时组织供应建设资金，执行国家计划，对发展秦皇岛市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发挥了重要作用。

1950年12月1日，政务院通过的《关于决算制度、预算审核，投

资的施工计划和货币管理的决定》中明确指出，“各企业基本建设投资之拨款、逐步交由银行实行监督，按计划拨款”。同年底，人民银行总行受中央财政部的委托，指定具有管理公私合营企业公股股权的交通银行，作为办理基本建设拨款的专业银行。交通银行秦皇岛办事处自1952年4月成立后，便开始由点到面办理基建拨款业务。

“一五”时期，国家要求集中使用投资，抓主要环节，保重点建设。交通银行秦皇岛支行按照“及时供应基本建设资金，监督合理使用建设资金”的方针，加强了资金的调拨和对重点工程的监督管理。开始核定出包工程预付备料款，推行按工程进度结算工程价款的办法和发放了施工企业短期贷款。

1954年10月1日，交行秦皇岛支行更名为建设银行秦皇岛支行后，在开展核实用包工程预付备料款，推行按工程进度结算工程价款的同时，重点抓了建设预算和器材供应计划的审查，督促处理积压物资及施工企业财务管理。1955年，为了响应党中央“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号召，建行秦皇岛支行开始把监督动员内部资源，降低工程造价和非生产性建筑标准等项工作，提到了重要议事日程，并取得了显著成绩。全年共动员内部资源实现额为167.8万元，其中抵充财政拨款153万元。到1957年前，建行秦皇岛支行除强调设计单位、建设单位、施工企业的经济责任和执行经济合同外，还较多地运用国家赋予的财政职能，发挥了促进监督作用，如按国家基本建设程序，国家基本建设计划及国家预算控制出包工程预付备料款，审查建设预算，反对积压浪费，协调处理积压物资等。这一时期建设银行的工作内容不断得到丰富，积累了经验。同时，建行工作开始显示出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据统计，一五时期秦皇岛支行基建投资完成总额

为4368万元，年均投资874万元，是经济恢复时期年均投资的2.5倍。这时期不足的是工作中存在着许多不完备的地方。如在管理体制方面，只管拨款，不审批财务决算。不了解基建的全貌；在具体工作中，存在着手续过于繁琐等缺点。

1958年出现了国民经济全面高涨的形势，兴起了“大跃进”运动。在高指标，高速度、浮夸风和共产风盛行的情况下，导致基本建设规模急剧膨胀。1958年建行秦皇岛支行经办的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由1957年的786万元猛增到2768万元，是上年的3.5倍。在建设过程中，建设银行被视为“绊脚石”，致使一些必要的规章制度被视为“条条框框”而废除。在此种情况下，根据国务院《关于改进基本建设财务管理的规定》，只保留了省分行。建行秦皇岛支行随其他地市一样并入了财政部门，对外虽然仍挂建设银行的牌子，但已经削弱了财政监督的职能。以致发生了拨款大撒手的现象，使全市1959年和1960年基本建设投资猛增到4771万元和6336.4万元，分别为1957年的6.1倍和8.1倍，造成了国民经济的严重比例失调。

1960年冬，党中央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坚持全国一盘棋，进行综合平衡，把基本建设工程审批权集中到中央和省、市、自治区两级，规定一切基本建设要纳入国家计划，一切基本建设投资通过建设银行监督拨款。与此同时，大力压缩在建项目，对停缓建的工程费用除安排必要的工资和维护费外，一律停止拨款。这次调整从1961年到1965年，用了五年的时间。仅1961年就压缩基建项目28个，1522万元，将全年投资额减少至1440.4万元，相当于1960年投资完成额的22.1%，1962年又继续减少到677.9万元。

自1962年，秦皇岛支行机构恢复后，执行了按基本建设计划，按国

家预算、按基本建设程序，按工程进度拨款的“四按”原则。同时根据财政部和建行总行关于克服繁琐哲学，简化拨款手续，坚持合理制度，改进工作方法的精神，于1965年将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由过去分旬预支、按月结算，分次预支完工结算，改为按单项工程进度预支，完工后一次结算；将设备拨款办法由过去按设备明细计划拨款，改为按设备投资总额控制货到付款。形成了一套比较完整的符合实际的规章制度。

“文化大革命”期间，计划、财政、物资管理体制受到很大冲击，加之建行机构再次撤销，致使基本建设严重失控。虽然企业的折旧基金按规定应当用于企业技术更新改造，但在实际执行中，大多用于新建的基本建设项目。由于不按基建程序办事，到处搞“三边”工程（边设计、边施工、边生产），导致出现很多“半拉子”工程和建成后不能发挥效益的工程。

1970年12月，市人民银行与财政局合并为财政金融局后，基本建设拨款处于没钱向上要，有钱就向下拨的状态。进一步造成“投资大缺口，拨款大撒手，施工吃大锅饭”的混乱局面。

鉴于把建设银行并入人民银行难以起到加强拨款管理工作的局面，国务院于1972年4月批转了财政部《关于恢复建设银行的报告》。据此，建行秦皇岛支行于1973年6月16日再度恢复。主要任务是恢复限额拨款，按工程进度结算价款和审批地方基本建设财务决算，并开始参与编制建设单位年度基本建设计划，审查集体施工企业预算。

1976年10月，粉碎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使我国进入新的历史时期，建行秦皇岛支行的工作得到了全面的恢复；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将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以后，秦皇岛建行进一步

开拓前进。1977年对基建财务管理、施工企业财务管理、基建拨款进行了整顿。开展了清在建、清物资、清财务、促投产为主要内容的基建财务管理和财务大检查工作。使基建拨款工作步入正轨。

1978年遵照国务院关于建行必须立足本职，放眼全局，促建设，管预算，管财务，办好拨款和结算，以及建设银行把挖潜更改资金全面管起来的要求，狠抓了拨款整顿工作和建设单位施工企业部门的财务管理。1979年党中央提出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后，建行秦皇岛支行又将工作重心转向清理在建项目，停缓建工程和各项专题调查，以促进国民经济调整。

1980年开始推行“拨改贷”业务，银行职能大大加强，机构由事业单位改为企业性质。同年办理了利用存款发放技措信贷业务。至此，建行秦皇岛支行财政，银行双重职能得到全面发挥，在国民经济建设中显示出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是年，通过业务活动制止计划外工程和扩大建设规模挤占基建投资256万元，制止盲目采购设备材料715万元。“六五”计划开始执行的1981年，认真贯彻执行了国民经济调整的方针。在继续加强财政职能的同时，努力运用信贷手段开办了各种信贷业务。全年投资完成额达到10,323万元，是计划数的93%，建设资金利用率达到96%；通过柜台监督和现场检查制止不合理开支110万元；发放建行贷款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完成投资额1990万元，有力地支持了内涵扩大再生产。1982年更改投资完成额在1981年873万的基础上猛增到3574万元，基建投资完成额达到27289万元，比1981年上升一倍多。尤其是港口的建设任务越来越大，为了更好的完成重点项目建设，1983年4月经省分行批准建立了港路办事处，专门服务于港口建设。同年秦皇岛实行市管县的体制。卢龙、昌黎、抚宁、青龙

四个县支行划归秦皇岛支行领导。1984年经省分行批准开办了外资信贷业务，成立了中国投资银行秦皇岛支行。全行系统在开放搞活的形势下，广泛开展了信托、委托贷款业务，银行之间的业务交叉竞争开始发展。这一年一度发生了信贷失控。

1985年4月根据国务院和省、市人民政府的紧急通知，秦皇岛建行对信贷资金进行了清理、检查。共发现发放信贷用于党政部门经商做买卖，用于企业自筹基本建设和用于个体经商及人情放款的资金659万元，根据国家规定的信贷政策从速做了纠正。同时11月21日起，建行秦皇岛支行的信贷收支计划全额纳入市人民银行综合信贷计划，实行了“统一计划划分资金，实贷实存，相互融通”的信贷资金管理体制。进入1986年，金融体制改革不断深入，以城市为中心的经济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经办的拨贷款任务不断扩大。1986年经办的拨贷款任务激增到65069万元，较1985年上升61%；1987年达到71138万元，比1986年又上升了9.3%。与此同时，为不断完善建行的功能，增强自身实力，组建了附属企业信托投资公司、建设路城市信用社，广泛开展了信用贷款业务、储蓄业务、咨询业务。秦皇岛建行职工队伍1987年底达到280名，较1984年增加50%，是1981年56名的5倍。

38年来，秦皇岛建行经历了坎坷曲折的道路，机构设置变动“三上、两下”，有成功的经验，有失败的教训。总括起来说，是在艰苦的征程中逐步发展壮大的，在全市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促使秦皇岛平板玻璃年产量由1951年的70万标箱，达到1987年的677万重量箱。并在解放初期单一品种的基础上增加压花、夹层、中空和玻璃钢、玻璃纤维等品种。港口码头泊位由解放初期的5个增加到14个，吞吐量由1949年的23万吨猛增到1987年的5378.5万吨，港口吞